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 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2019-42）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太保产险”或“本公司”）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太保集团”）于2019年7月29日签署了《办公楼租赁协议》（下称“《租赁协议》”）。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该交易构成本公司与太保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且交易金额达到应当逐笔报告和披露的标准。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2019年7月29日，本公司与太保集团签署了《租赁协议》，将坐落于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办公楼实际层11-15F的办公楼出租给太保集团用于办公，出租单元建筑面积9308平方米。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 906200.0000 万元整

关联关系说明：太保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太保集团与本公司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11707B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太保集团承租中山南路1号办公楼，租赁期限12个月，自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租赁面积为9308平方米。办公面积租金8元/平方米/日，租金合计人民币27253824元。本协议经保险监管机构批准后生效。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价格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6月30日，除本次交易外，太保产险与太保集团累计关联交易金额为1.76亿元。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无。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9日